附件2

深圳市第四届退役军人创业创新大赛

参赛项目承诺书

1.本人承诺参加本次大赛报名之前，未曾获得往届广东省退役军人创业创新比赛一、二、三等奖，报名参赛的企业独立创始人（或持股的联合创始人）为退役军人。

2.本人承诺报名参赛的企业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，经营规范，社会信誉良好，无不良记录，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。

3.本人承诺本届大赛只报名参加一项单项赛事，不同时报名参加其它单项赛。

4.本人承诺参赛报名的企业在深圳市（含深汕合作区）内市场监管、民政部门注册的合法企业及机构（含个体工商户），截止2024年1月1日注册时间不超过5年。

5.本人承诺所填报的报名信息及材料均合法且真实、准确及有效，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。

本人已详细阅读以上条款，一旦发现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失实或失信行为，不论处于大赛何种阶段或赛后，本人自愿承担取消本次参赛资格、撤销所有奖项、收回发放奖金、取消往后3年参赛资格并记入信用档案及其他相关法律责任。

您是否同意遵守上述参赛承诺书内容？

是 否

签 名：

日 期：